

证券代码：833175

证券简称：浩瀚深度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监高薪酬等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我们现就公司董监高薪酬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是基于公司现状并结合高管、董事、核心技术人员实际履职情况确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同行业和地区薪酬水平，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是基于公司现状并结合高管、董事、核心技术人员实际履职情况确定，符合公司实际经

营情况及同行业和地区薪酬水平，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公司监事的薪酬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是基于公司现状并结合监事实际履职情况确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同行业和地区薪酬水平，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公司监事的薪酬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是基于公司现状并结合监事实际履职情况确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同行业和地区薪酬水平，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关于确定公司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综合考察了地区、行业的薪酬水平制定的，有利于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积极性，强化其勤勉尽责的意识，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本次拟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方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关于确定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监事的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综合考察了地区、行业的薪酬水平制定的，有利于调动公司监事的工作积极性，强化其勤勉尽责的意识，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本次拟定监事薪

酬方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张连起

郭 东

北京浩瀚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9日